

证券代码：874228

证券简称：银河电力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 银河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银河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银河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银河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现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派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及经营发展需要，兼顾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制定的董事薪酬方案是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遵循了薪酬分配的基本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董事会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直接将《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遵循了薪酬分配的基本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相关内容。

#### **四、《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我们认为：公司能够稳步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制度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各项措施有效执行；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的具体情况，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相关内容。

#### **五、《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申请金融机构授信，主要目的系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提供资金保障，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授信涉及实控人提供的无偿担保是必要的，且为公司单方面受益行为，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规定，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理，因此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不会对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造成侵害。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六、《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全资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担保，主要目的是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是公司的战略规划需要，对公司未来发展有积极影响。我们一致同意相关议案内容，并同意将《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七、《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我们一致同意相关议案内容，

并同意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审议。

银河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宋晓刚、张建军

2026年4月10日